

強化風險通知機制：高風險帳戶通知約定方式-「簡訊+Email」公告

一、為確保本公司對於高風險帳戶之通知機制能即時有效傳達予客戶，以保障投資人權益並落實風險控管，針對部分既有客戶尚未約定高風險帳戶通知方式之情形，辦理客戶重新約定作業。

二、客戶高風險帳戶通知約定方式需為：**「簡訊+Email」**

三、約定「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」可透過下列方式進行申請：

①臨櫃/書面辦理(填寫客戶基本資料變更申請表)

②線上申請-iLeader、大戶投、理財網、eLeader

(一) iLeader

[數位E櫃台][客戶基本資料修改][期貨][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]●採用簡訊+Email通知

基本資料修改

國內證券 海外證券 期貨

*通訊地址 112 臺北市新莊區五工路4巷5之2號地下1樓
範例：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4巷5之2號地下1樓

*行動電話 095-...-147

住家電話 02-28...-....

*電子郵件 sweeti...@fumi...@gm...@com
Email 註：異動此處電子信箱，請向申請對應櫃檯取方式

*職業 金融服務業

*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 採用簡訊 + Email通知

(二) 大戶投

[個人專區][帳號管理/設定][基本資料修改][期貨][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]

●採用簡訊+Email通知

(三) 理財網

[個人服務][基本資料異動][期貨][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]●採用簡訊+Email通知

(四) eLeader

[帳戶資料][客戶基本資料修改(3363)][基本資料修改][期貨][保證金追繳通知方式]

●採用簡訊+Email通知

四、未於5月底前完成約定者，基於風險控管及交易人保護原則，本公司得依相關規定採取必要之控

管措施：自公告日起，**僅得平倉不得新倉委託！**